



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

姜锡东 著



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

姜 锡 东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 / 姜锡东著 .

—北京 : 中华书局 , 2002

ISBN 7 - 101 - 03622 - 8

I . 宋 … II . 姜 … III . ①商人 — 研究 — 中国 —
宋代 ②商业资本 — 研究 — 中国 — 宋代 IV . F729.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77947 号

书 名 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

著 者 姜锡东

责任编辑 刘则永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2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 1/4 字数 302 千字

印数 4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7 - 101 - 03622 - 8/K · 1521

定 价 22.00 元

本课题由

河北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青年基金
河北省教育厅博士基金

资助出版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宋代以前商人和商业资本概论	6
一、中国古代商业资本和商人的起源	6
二、商人阶级的形成——西周与春秋	11
三、商人阶级的发达与局限——战国秦汉	13
四、商人和商业资本的低谷期——魏晋南北朝	18
五、复苏与新发展——隋唐五代	19
第二章 宋代商人与小农家庭的生产活动	24
一、生活资料的输送	25
二、生产资料的供应	29
三、商人在小农产品卖出过程中的中介作用	34
四、商人对小农再生产的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	38
第三章 宋代官私商业的经营方式	46
一、委托经营	46
二、联合经营	51
三、承包经营	57
四、赊买赊卖和预付货款——信用方式	60
第四章 宋代商人的市场垄断与政府的反垄断	65
一、有组织的市场垄断——行会与市场垄断	66
二、无组织的市场垄断	71

三、宋代市场垄断的特点、作用的二重性和政府 的反垄断	75
第五章 宋代的国有商业资本	87
一、国有商业资本的界定	87
二、国有商业资本的空前繁多、时空分布和具体 来源	90
(一)国有商业资本的种类和经营范围	90
(二)国有商业资本的时空分布和具体来源	92
三、国有商业资本的直接经营者及其身份	112
四、国有商业资本的经营及其弊病	119
(一)独立经营与联合经营	119
(二)经营者的考核赏罚及其利弊	125
(三)国有商业资本经营中的三大弊病	143
第六章 宋代的盐商——自由盐商、钞引盐商、私盐贩	151
一、自由盐商	152
二、官府控制下的钞引盐商	156
(一)长途贩运商的被动地位与业务经营	158
(二)零售商的被动地位与业务经营	178
(三)钞引盐商的政治军事作用	189
三、私盐贩	197
(一)非法性与叛逆性	197
(二)武装化与团伙化	203
(三)私盐贩在宋代食盐生产与流通中的特 殊作用	209
四、从欧阳修的“榷商贾”经济主张看宋代盐商	215
第七章 宋代的粮商	220

目 录 3

一、宋代商品粮的流通与粮商的地域特色	221
二、宋代粮商的成分、内部分工与经营状况.....	225
(一)宋代粮商成分之分析.....	225
(二)宋代粮商的内部分工.....	235
(三)粮商的经营状况.....	240
三、粮商与宋代军需粮草的供应	245
四、宋代粮商严重的投机行为	256
(一)向官府贩粜军需粮草中的投机行为	256
(二)城市粮食贸易中的投机商	263
(三)乡村粮食投机之猖獗	268
五、从“遏籴”问题看宋代粮商	273
(一)遏籴概说	273
(二)宋代遏籴之普遍	275
(三)从遏籴看宋代粮商的历史作用与地位	279
第八章 宋代的布帛商	284
一、宋代的布帛生产与消费	284
二、宋代布帛的流通和布帛商在其中的地位	291
(一)宋代的布帛流通形式	292
(二)宋代布帛的区域流通	293
(三)商人在布帛流通中的地位	316
三、布帛商的构成和经营	318
(一)布帛商的构成	318
(二)经营环节与内部分工	324
(三)布帛商的经营状况	331
四、政府与布帛商	339
(一)宋政府对布帛商的管理和限制	339

(二)宋政府对布帛商的利用	341
(三)“和预买绸绢”制度对布帛商的影响	346
第九章 政府与商人的矛盾	352
一、商人的不同类型与政府的不同政策	353
二、商人组织与政府的矛盾	360
三、政府与商人矛盾的必然性	364
第十章 宋代民间商业资本发展的重重阻力	370
一、交通运输方面的阻力和局限	370
二、禁榷专卖制度对民间商业资本的扼杀与排斥	377
三、币制不臧对商品流通的消极影响	384
四、商税制度对商业发展的阻碍	390
五、动乱和社会秩序不稳的恶劣影响	394
参考书目	402
后记	414

导 论

商人，习称做买卖的人。汉语中的这一称呼，虽然在经济理论上不够规范，不够科学，却道出了“买”与“卖”两个密不可分、最为关键的经营环节。

恩格斯认为，商人是由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的。在人类社会历史的早期，首先出现农业和畜牧业的分工。第二次是农业和手工业的分工。第三次是商业和农业手工业的分工，“它创造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①。恩格斯的定义是科学的，也是十分明确的。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商人是只从事产品交换而“不从事生产”的阶级。

然而，在学术界和实际生活中，人们都时常扩大内涵，把下面四种人都纳入商人范畴：

一是专事商品交换的人。

二是既从事商品生产也从事商品交换的人。

三是从事服务性行业的人。

四是经营金融、借贷业的人。

把第一种人视为商人，是确凿无疑的。把第四种人视为商人，也是完全可以的。对第三种人，应区别对待，其中那些比较直接地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以下简称《马恩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出版。

服务于商品交换业务的人，确实可视为商人；那些与商品交换关系不大的人，不应视为商人。但将第二种人不加区分地一概称为商人，也不妥当。这种人的生产经营活动，大致可分成四种情况：

第一种，既从事商品生产，又同时长期经营其他商品的交换业务。

第二种，既从事商品生产，又负责自家生产的商品的运销。

第三种，既从事商品生产，也负责自家生产的商品的初级批发销售。其商品的主要运销业务由其他商人承担。这种人，实际上属于历史上的手工业者、工业资本家。

第四种，尽管既从事商品生产，又从事商品交换，但从时间上看，他们的这些经营活动不是经常性的，而是短暂的阶段性的，在其经营中只占极小的比例。

上述四种情况，我认为只有前两种属于商人，后两种都不是。

众所周知，在中国古代，特别是唐宋以来，商品经济繁荣，市场发育水平也比较高。从大城市到中小城镇，经商者熙熙攘攘，人数众多。在市场上做鸟瞰式的观察，这些人似乎没有什么区别。但对这些经商者的身份深入分析一下，不难看出，他们并不都是真正的职业商人，也有不少官吏、军队将士、手工业者、农民等。后面这些人经商，多数属于兼营性质。他们虽然不是商人阶级，但是，也掌握着一定数量的商业资本，也对市场的兴旺和商业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所以，不论是研究商人还是研究商业资本，都不可忽略以其他身份兼营商业者。

说到商人，通常是指私商。但中国历史上有一个官商群体，他们是国家官吏，利用国有商业资本，为国家经商谋利。官商是国家官吏的一部分，其职责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变动不居的，因此，某个官吏往往是在某个时段为国经商，但官吏中的这个群体都以此

去彼来的方式长期为国经商。研究商人时,对这批特殊商人亦应给予一定的关注。

商业资本,也称商人资本,是在流通领域发挥作用的职能资本。按照马克思的研究论述,它“分为两个形式或亚种,即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①。学术界通常所说的商业资本,一般专指前一种,即专门经营商品买卖,以获取商业利润为目的的资本。迄今为止,学术界关于商业资本的理论认识,仍以马克思的研究成果最为科学。在资本主义社会初期,产业资本家一般是自产自销,独立完成购买原料、生产商品、销售商品三个经营环节。随着生产规模和市场范围的扩大,社会分工日益发展,商品经营资本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产业资本家不再经营商品运销,而由独立的商业资本家专营。商业资本的独立存在,不仅缩短了商品流通时间,节约流通费用,有利于产业资本家扩大生产规模,而且还把商品运销到穷乡僻壤和世界各地。商业资本是最古老的资本形式,远在资本主义社会之前的奴隶社会初期就已出现,到封建社会又有进一步的发展。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商业资本,以奴隶制和封建制的生产关系为运动基础,首先主要是为消费者服务,其次才为当时的简单商品生产服务。古代的商业资本,主要集中在商人阶级手中,但并非全部垄断在他们手中,在经营简单商品生产和兼营商业的其他阶层手中也存在一些商业资本。所有这些古代的商业资本,都能够促进地区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和联系,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在封建社会后期,则加速小商品生产者的分化,成为瓦解封建社会经济的一个“革命”因素,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创造了前提条件。

^① 《马恩全集》第 25 卷第 297 页,人民出版社 1974 年出版。

与欧美国家迥然不同的是，中国的国有经济在社会经济中往往占有重要地位。这一点，在商业领域也有反映。中国古代，凡存在国有工商业的地方，一般都积聚着多少不等的甚至是巨额的商业资本。政府掌握的财政收入，是其直接的来源。国有商业资本与私有商业资本的关系，既互相排挤，又互相利用。从中国古代总的情况来看，互相排挤是主要的本质性关系。其历史作用也分为积极与消极两个方面。它对增加政府财政收入以应付防御战争的急需，确曾发挥重要作用，应予肯定，但这种情况，是阶段性的。其对私有商业资本的排挤与扼杀，则是长期的、消极的。

在人类历史上，近现代的商品经济以欧美国家最为发达，在古代封建社会则以中国最为发达。早在中国古代的春秋战国秦汉时期，商人就已经十分活跃，商业资本即已发挥重要影响。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对此非常重视，以他那如椽之笔，写出《史记》〈平准书〉和〈货殖列传〉，成为研究论述古代商人和商业资本的第一人。司马迁之后，商人阶级屡遭重创，商品经济渐趋衰落，直到唐代方才得到复苏和发展。对中国古代商人和商业资本的研究，也长期受到忽视，直到二十世纪方得改观，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更是呈现勃发难遏之势。

两宋时期，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在隋唐五代的基础上继续发展，是中国古代经济史上繁荣兴旺的高峰期之一。南方社会经济的发展，尤为显著，经济重心从北方转移到了南方。

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宋代商业获得前所未有的全面发展，被有的学者誉为中国第一次“商业革命”。尽管大多数学者不太认同“商业革命”的提法，个别学者也有“虚假繁荣”的说法，但大多数学者都承认，宋代商业的繁荣发达确实明显超过汉唐时期。对此，专题性和综合性的研究成果已经为数甚多。这些关于宋代商业或商

品经济史的研究成果,已经或多或少地涉及到商人和商业资本的问题,但毕竟不是专题研究,更没有系统性。

对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的探讨,迄今为止,一直处于个案研究阶段,尚缺乏系统的总结性论述。本书虽在系统性研究方面做了一些努力,但仍以专题研究为主。书中首先扼要介绍了先秦至隋唐五代时期商人和商业资本的发展梗概,是为了给考察宋代商人和商业资本工作提供必要的参照。

第一章

宋代以前商人和商业资本概论

从人类历史的一般情况来看，先有商品交换，后有商业资本，其后才有商业，再其后才有专职商人，最后形成商人阶级。专职商人出现之前，从事商品交换者都是兼营性质的商人，尚不是真正的典型的商人。在出现专职商人之后相当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专职商人与兼职商人并存于世，此消彼长，后者时常多于前者。明乎此，观察中国古代商业资本和商人的起源及其发展演变，就比较容易了。

一、中国古代商业资本和商人的起源

商品交换活动，起源很早。《周易·系辞下》记载：“神农氏作，……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传说之事，不可全信，也不可不信。但这一传说，尚缺乏有力的佐证。现在基本可以肯定的是，至迟在夏朝之前的尧舜时代，我国就已出现商品交换活动。

《管子·揆度》记载说：尧舜的时候，“北用禹氏之玉，南贵江汉之珠”。

《淮南子·齐俗训》记载说：“尧之治天下也……得以所有

易所无，以所工易所拙。”

《史记·五帝本纪》记载说：“舜耕历山，渔雷泽，陶河滨，作什器于寿丘，就时于负夏。”《索隐》：“就时犹逐时，若言乘时射利也。《尚书大传》曰：‘贩于顿丘，就时负夏’。”

上述记载，均为晚出，且属传说，不可能全部确切可信，但它们都指明尧舜时代已经存在商品交换活动。根据考古学界的考古发掘和研究，大汶口文化“进入中期以后（公元前3500年左右至公元前2400年左右——作者注）经济发展较迅速，象牙器、玉器、白陶器的多量出现、轮制陶器技术的开始使用，都说明手工业生产已从农业中逐步分离出来成为独立的经济部门”^①。独立手工业的出现，既表示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完成，又预示着第三次社会大分工的开始。在这种经济条件下，出现一些商品交换活动是势所必然的。与大汶口文化时间相近，但略晚一些的黄河上游的马家窑文化（约公元前3100—2700年）中，曾在青海省大通县上孙家墓地出土彩陶盆、骨纺轮、海贝等^②。海贝的出现，说明商品交换正在逐渐发展。到齐家文化时期（约公元前2000年左右），出现铜器冶铸、制造业^③。表明手工业发展很快。而手工业的发展，必然促进商品交换的发展。

接下来的夏朝（公元前2070—前1600），出现商业资本。在古老的商品交换的不发达时期都是以物易物，没有货币。汉代人就已指出：“古者市朝无刀币，各以其所有易所无，抱布贸丝而已。”^④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简本》第93页，文物出版社1984年出版。

② 同上书第108页。

③ 同上书第120页。

④ 《盐铁论·错币篇》。

在反复的长期的物品交换过程中,慢慢形成一些媒介性商品,例如兽皮、布匹、珠玉、海贝、农具等。由于海贝具有体积小、不变质、宜计量等优点,成为中国最早的货币。汉代人首先指出:“夏后以玄贝,周人以紫石,后世或金钱刀布。”^① 考古工作者在河南偃师二里头夏文化遗址中,确实发掘出大量天然海贝、骨贝、石贝^②。不过,应该承认,夏代的天然贝和仿制贝,究竟是装饰品还是货币,或者两种功能兼备,还是一个很难确证的问题。汉代人和后世学者(包括笔者在内),都是从夏商周货币发展演变的链接关系中作出的判断。最重要的是,学者们都认识到,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程度,必然产生货币。司马迁早已指出:“农工商交易之路通,而龟贝金钱刀布之币兴焉”^③,所以,夏代的天然贝和仿制贝是中国最早的货币。

不论是古代还是近代,货币并不全是资本或商业资本,这取决于它所实际发挥的职能。但货币是资本或商业资本最重要的代表。恩格斯指出:“如果生产商品的社会把商品本身所固有的价值形式进一步发展为货币形式,那末还隐藏在价值中的各种萌芽就显露出来了。最先的和最重要的结果是商品形式的普遍化。甚至以前直接为自己消费而生产出来的物品,也被货币强加上商品的形式而卷入交换之中。于是商品形式和货币就侵入那些为生产而直接结合起来的社会组织的内部经济生活中,它们逐一破坏这个社会组织的各种纽带,而把它分解为一群群私有生产者。”^④ 概言

① 《盐铁论·错币篇》。

② 《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简报》,载《考古》1965年第2期。

③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

④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恩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出版。

之,早期货币加速产品的商品化,促进商品交换,并进而加速私有制的产生和发展。许多学者早已证实,夏代私有制已很发达,兹不赘论。拟着重探讨夏代商品交换情况。据《左传》记载:“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枚,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① 从中反映出,远方之物纷纷进贡到夏朝,夏朝的物品非常齐备。从《尚书·禹贡》记载来看,大禹治水范围空前广泛,从黄河流域拓展到长江流域。大禹所到之处,都向夏都进贡当地的农产品、手工业品、土特产品。在历史上,进贡是各民族、各地区间物资交流的一种重要方式。进贡往往不是无偿的单向进贡,时常与商品流通相生相伴。大禹治水时的广泛而规模巨大的进贡活动,极有可能也伴随着商品流通。《尚书·益稷》记载,大禹治水时说:“暨稷播,奏庶艰食鲜食。懋迁有无化居。烝民乃粒,万邦作乂。”鼓励人们懋迁有无,加强商品贸易。把产品从长江流域运输到黄河流域,没有一定的资本是不行的。上引《左传》、《尚书·禹贡·益稷》,系春秋战国作品,对夏之记述多有不实。但夏遗址出土海贝,说明上述记载并非全部荒诞无稽。

在以物易物的情况下,买和卖一般是同时完成的。货币产生后,买和卖在时间上、空间上被分成两个独立的行为,握有较多货币之人便有可能成为专营商品买卖的商人。据《逸周书·殷祝》记载:商汤起兵灭夏时,“士民闻汤在野,皆委货扶老携幼奔,国中虚”。“国”为城市,“委货”可释为扔掉商品。若上文可信,那就表明,夏末期的城市中已有做买卖的人了。这些人究竟是专营还是兼营,目前尚难判断。倒是从中反映出,随着城市的发展,城市中已出现商业。

^① 《左传》宣公三年。